

# 補助參與國際音樂比賽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「未來音樂大師培育計畫」

1. 宗旨 – 為鼓勵與獎助本系學生進德修業，參與國際音樂比賽，以增進學生參與國際樂壇之經驗，並提升台灣音樂發展之國際能見度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2. 對象 –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音樂學系在學之學士班及研究所學生。
3. 補助金額 – 補助前往參加國際音樂比賽地區最短距離之來回經濟艙機票、報名費及生活費為限，於核定獎助金額內核實支應。
4. 國際音樂比賽期間限定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，行程需於 11 月 30 日完成，並於規定時限內繳齊登機證等核銷資料方能核實款項。
5. 申請資料：

(1) 申請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yHQ4ABVYvFcohtHr9>

(此表單完成後會自動寄至同學於表單中所填寫的電子信箱，印出後請指導教授簽名)

(2) 國際音樂比賽資訊 (含比賽網址)

(3) 報名資料影本 (含報名費繳費影本)

(4) 交通費繳費影本

6. 申請時間：即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，若有申請通過將另行通知。
7. 申請資料請繳交至音樂系辦公室 (教務) – 許育禎助教。

註：申請後請自行存查以下文件，供申請通過後核銷使用：

- ✧ 購買機票證明正本(代請旅行社購買或是個人直接向航空公司購買的皆可)。若是電子檔，影印下來需簽名。
- ✧ 電子機票正本。若是電子檔，影印下來需簽名。
- ✧ 機票票根(來回皆需要，來的附正本，回去的可以之後拍照或是掃描即可)
- ✧ 護照影本
- ✧ 來台出入境那一面的影本，出境的回去之後再拍照或掃描即可。
- ✧ 報名費繳費正本